



一个普通的木箱，一个带有延安和西柏坡印记的行李袋，寄托着哲学家艾思奇的夫人王丹一老人对在西柏坡那段难忘时光的怀念。1947年5月，艾思奇一家人跟随中央工委来到石家庄平山西柏坡，随后投入了紧张的工作当中。从此，这两件物品一直陪伴着一家人，度过了一个个难忘的日子。

## 一段难忘的西柏坡往事

□周艳芝 王玉

2006年的初春，在北京西城区南沙沟小区的一栋小楼里，我们拜访了哲学家艾思奇的夫人王丹一。那时，王丹一老人已经86岁高龄，身体虽然有些瘦弱，但在一头银白色头发的衬托下，依然是精神矍铄。她向我们捐赠了艾思奇在西柏坡时期使用的书籍和行李袋两件珍贵的文物。书籍长72厘米、宽36厘米、高43厘米，原本为木质原色，他们进京后将其油漆为紫红色。书籍盖与箱体间由合页连接，为了便于搬运、安全保存，箱体左右两侧各有一个铁质提手，正上方还装有一把锁。行李袋长178厘米、宽70厘米，由灰、白两色粗布手工缝制，开口在中间，左右两边各有一个口袋，开口处缝有几根细绳用来系绑封口，几处磨损严重的地方还缝有补丁。这样的行李袋放在马背上就是马褡子，扛在肩头便可以当作行李袋使用。

王丹一老人介绍，这两件物品都是艾思奇及全家在西柏坡以及迁往北平后使用过的。箱子是在西柏坡时统一制作领取的，由于艾思奇爱书如命，就常用这个箱子装书籍资料，奔走于不同的工作岗位。而行李袋则是从延安带到西柏坡的。这个行李袋在现在看来有着非凡的意义——由两种不同颜色的布料做成的行李袋，灰布是在延安购买的，而白布则是在西柏坡改制后又缝上去的。在转移途中，这个行李袋就像个百宝箱一样一直装着全家人的生活用品，到西柏坡后也是如此。1949年3月，艾思奇全家随中共中央机关迁往北平时，这个箱

子和行李袋又满载着书籍和行李被带到了北平。

1947年5月，艾思奇和王丹一带着只有两岁的大儿子东东（李昕东），跟随刘少奇、朱德率领的中央工作委员会来到西柏坡。由于全国土地会议即将召开，艾思奇便投入了紧张的筹备工作之中。土地会议还未结束，艾思奇便接受了新的任务到晋冀鲁豫区的北方大学工作，王丹一选择留下来到西柏坡附近的北庄村参加土改工作。从此，艾思奇一家人开始了短暂的分离。1948年8月，中央决定将晋察冀区的华北联合大学和晋冀鲁豫区的北方大学合并，在正定成立华北大学，艾思奇便从晋冀鲁豫解放区来到华北大学任教。同年11月，中央在西柏坡附近的李家沟口村创办了马列学院，艾思奇又因工作需要从华北大学调入马列学院工作，一直到跟随中共中央迁往北平。王丹一和儿子东东也从西柏坡村搬到了北庄村。

王丹一老人回忆，他们刚到西柏坡时，住在村里一个姓阎的老乡家里。全国土地会议召开前夕，从中央后委过来参加会议的邓颖超同志也住在这个院子的一间小南屋里，当时她在为土地会议准备发言稿，工作很紧张。一次，东东自己在院里玩，摔了一跤便大哭起来。王丹一怕影响邓颖超的工作，赶忙跑去制止。不料，邓颖超已从屋里出来，先抱起东东关切地问：“摔倒哪里了？”看到孩子的头擦破了，她又急忙回屋拿药，给孩子在伤口处抹药。“邓大姐告诉我，这药是从大后方带来的，叫‘如意膏’，消肿止痛很灵。”看着邓颖超



艾思奇的木书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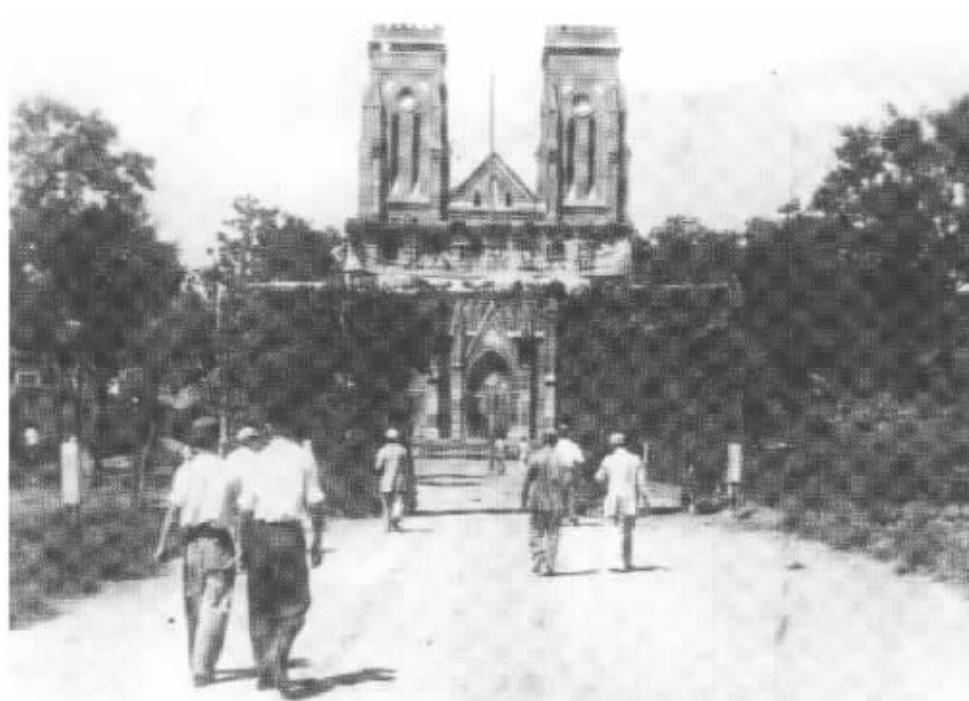


艾思奇的行李袋。

对东东如此疼爱，王丹一紧张的心情轻松了许多，她深感抱歉地说：“邓大姐工作这么忙，这孩子给您添麻烦了。”邓颖超说：“别这么说，咱们都是邻居，孩子嘛，哪能没有动静。”也就是从那时起，对邓颖超景仰已久的王丹一对她更加敬佩，从此与邓颖超保持了将近半个世纪的友谊，直到邓大姐离开人世。

回忆着一件件往事，王丹一老人的思绪一直沉浸在几十年前的西柏坡，我们也在老人的讲述中穿越时空，在那段火红的岁月里徜徉。在我们离开之前，王丹一老人的目光再次落到了跟随她几经辗转却始终不舍不弃的书籍和行李袋上。书籍被老人擦拭得一尘不染，连淡淡的光泽都显得温润；行李袋折叠得整整齐齐，每一个补丁、每一个针脚都是她用心缝上去的。老人的目光包含着复杂的情感，因为这两件文物既寄托着她对早逝伴侣的追思，也寄托着她对在西柏坡那段难忘时光的怀念。

(本文作者为西柏坡纪念馆工作人员)  
本报记者 杨惠玲 编辑整理



1948年8月24日，华北大学举行成立典礼。



## 凤仙花开

□黎洁

凤仙花开了。乡间老屋的墙根边，菜园的瓜架旁，到处都是凤仙花。花开得很疯狂、火热，妩媚中夹杂着一丝含蓄。

凤仙花是乡下常见的草本植物，这花很泼辣，种子落到地里，不用管也能出苗。所以，即便没什么种植经验的人，大多也能等出花开来。七月，烈阳似火炉，烤着它的花苞，如爆米花一样，一粒一粒，将其爆成了红红粉粉的花朵，缀在篱笆旁，墙角处……乡野里的花草树木，实则是本活日历，乡人看着它们，就能知道光阴走到了何处。譬如，凤仙花一片一片地凋，那便是夏天在一步一步地退场。一朵花，就是季节的一个脚印。

说到凤仙花的花形，我的第一反应就是把李商隐那句人尽皆知的诗句改为“身·有·彩凤双飞翼”。对，凤仙花就像一只轻盈的彩凤，停歇在花木丛中，似乎随时会展翅

飞去。凤仙花茎并不高，而且一般都有好几个长短不一、形态各异的分枝，这使单调的花儿又多了几分窈窕。它们或连片地生长，攀枝连叶，热闹非凡；或单独一株，茕茕孑立，显得有些孤单。但无论如何，这些花儿饱受阳光之恩泽，尽享雨露之滋润后，当夏日刚刚来临，就绽放出美丽的花朵。朵朵小花，似噘起的小嘴儿，显出几分调皮与娇羞。

凤仙花极易活，子熟，花房破裂，种子落在泥土、砖缝里，第二年就会长出一模一样的凤仙花。在我小时候，农村老房子都是土基墙，麦秸盖顶，周围常常长满自己冒出来的凤仙花，大红的、粉红的、紫红的、洁白的……叶子碧翠葱茏，花儿开得繁盛而热烈，令人陶醉。

在骄阳下，其他花儿都蔫了，无力地耷拉着脑袋，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唯有凤仙花，挺拔的茎秆、直立的身躯、密集的叶片，绚烂的花朵，仿佛是精力无限的斗士。一

阵急雨过后，凤仙花精神抖擞，更显鲜艳亮丽。它也不娇气，四散的鸡群无聊地啄食它的叶片，将它葱郁的叶片啄成了“破衣烂衫”，它依然挺拔昂扬、不失气势。待到明年，凤仙花先前挺立的地方，仍是一片苍翠。

凤仙花染红指甲的快乐心情感染了一夏。“金凤花开色更鲜，染得佳人指头丹。”凤仙花，是美丽之花，元代词人陆游的《醉花阴》中便有这样的描述：“曲阑凤子花开后，捣入金盆瘦。银甲暂教除，染上春纤，一夜深红透。”在我儿时，农村长大的孩子谁不熟悉凤仙花？尤其是女孩子，谁没有染过红指甲？在没有化妆品的年代，凤仙花充当了民间“美容师”的角色。那时，表姐妹们染指甲，我也伸出手去，让她们把我的指甲上了。

那天黄昏，独自在凤仙花边徘徊，四顾无人，忽发奇想：重温童年！偷偷地摘了好多花瓣来，“金盆夜捣凤仙花”，摘豆叶，包指甲。清晨，看一抹抹红晕染指甲，同样绯红的，还有我不再年轻的脸颊。

捣碎的凤仙花流出淡红的汁水，用棉絮蘸着，一遍遍地在指甲上涂抹，再用揉搓过的花瓣敷在指甲盖上，过夜后，指甲上就有了点

点红色。天亮时，我们各自翘起兰花指来，当看到指甲已变得红红的、艳艳的，表姐妹们心里会像揣了一只小兔儿一样扑通扑通跳，脸上会飞起一片红云。随着指甲的生长，指甲上的橙红一点点上移，在手指甲根部形成一个个小月牙，而指甲前半部却形似初升的太阳。于是指甲上便出现了“日月同辉”的景象。

那段时间，我走路都是连蹦带跳的。

母亲们不但不会责怪我们，有空还会一起给我们帮忙，因为那一片片鲜红的凤仙花瓣，也曾经装点过她们色彩单一的童年。选取深红的花瓣，加盐捣烂，取少许盖住指甲，再用毛豆子包好。揣着一夜瑰丽的梦，清晨醒来，扯掉毛豆叶，惊喜地看着一抹桃红融入指尖，那一刻，真的感觉自己心思飞扬，身轻如燕。小女孩对美的无限憧憬，都定格在这小小指甲上了。

那天黄昏，独自在凤仙花边徘徊，四顾无人，忽发奇想：重温童年！偷偷地摘了好多花瓣来，“金盆夜捣凤仙花”，摘豆叶，包指甲。清晨，看一抹抹红晕染指甲，同样绯红的，还有我不再年轻的脸颊。



## 白露为霜秋意浓

□马晓炜

斗转星移，时序更替，秋季的第三个节气白露，不疾不徐，从古老的《诗经》中，踏着露水而来。它穿越千年浩荡光景，宛如白衣胜雪的女子，驻足在芦苇摇曳生姿的河滩，行走在草木生香的秋色里。

白露表示孟秋时节的结束，仲秋时节的开始。“白露”一词最早见于周代，据《礼记·月令》记载：“孟秋之月，白露降，寒蝉鸣。”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中便有“蒹葭苍苍，白露为霜”“蒹葭萋萋，白露未晞”的诗句。此时的“白露”只是一种自然现象。汉代确立二十四节气，“白露”才成为秋季一个节气的名称。

“花木管时令，鸟鸣报农时。”抢先感知白露到来的莫过于自然界的花草树木、鸟兽飞禽了。白露之后，气温下降，暑气开始退避三舍，民谚曰“白露秋风夜，一夜凉一夜”。白露有三候，一候鸿雁来，二候玄鸟归，三候群鸟养羞。意为到了白露，大雁凌空南飞，聪明的燕子等候鸟跟着去避寒，所有的鸟开始储备过冬“粮草”。或许是一种巧合，在此三候中，均与鸟儿有关。作家黄耀红在《天地有节》一书中写道：“大地是人类的家园，天空是鸟类的家园。”白露时节，连鸟儿都忙着为越冬做准备，那么对人类来说，亦是如此。

白露到了，城里人开启秋游模式，徜徉秋山秋水间，尽享自然风光。可对农人而言，那份悠闲是体会不到的，他们整天围着庄稼转，正所谓“抢秋抢秋，不抢就丢”。此时，南方一些地区秋收大忙，各种农作物成熟了，开始颗粒归仓。热火朝天抢收稻谷，同时还得像绣花一样，把土地翻一遍，耙耕平整，做好小麦、油菜的播种准备工作，人们憧憬着下一季的丰收。北方开始收割大豆、高粱和谷子，一些地方忙着采摘棉花。而果园里，苹果熟了，山楂、枣儿红了，石榴咧嘴笑了……满园的果香，让农人于忙碌中享受着收获的喜悦。

与其他节气一样，白露也有相应的活动与习俗。像太湖流域，民间举行祭禹王的香会，同时祭土地神、花神、蚕花姑娘等。在福州，有吃龙眼的传统，人们认为白露这天吃龙眼和吃鸡一样可以“贴秋膘”。而浙江温州地区有过白露节的习俗，人们采集白芍、白莲、白茅根等食材煨乌骨白毛鸡，用“十白”炖出高汤以滋补身体。还有的城市流行喝“白露茶”，意味为“补露”。白露茶不像春茶那样娇嫩、不经泡，也不像夏茶那样干涩、味苦，而是有一股独特的甘醇味道，细细品咂，乃人生乐事。

肖复兴在文章里说，白露节气是整个秋天最好的时辰，“在这样的时辰里，秋才有了诗的味道”。的确如此，白露结在枝叶上，也凝结在诗情画意里，它最早入诗，首推前面提到的《诗经·蒹葭》，这首诗意境幽远，传唱千年“秋水伊人”。也许因白露富有诗情画意的名字，从古至今，文人骚客赋予了它无尽的意象。魏晋曹丕的《燕歌行》有“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群燕辞归鹄南翔，念君客游思断肠”的诗句，给读者描绘了一幅肃杀的秋景图。晋代陶渊明的《归园田居》“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道狭草木长，夕露沾我衣”中的白露节，向人们展示了一幅恬淡的生活画面。在唐代杜甫的笔下，那盈盈清露是乡愁一抹，他的《月夜忆舍弟》里，“戍鼓断人行，边秋一雁声。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而宋词里的白露是感伤的，也是凄美的，从仲殊《南柯子·忆旧》词可窥一斑：“……白露收残月，清风散晓霞。绿杨堤畔问荷花：记得年时沽酒、那人家？”

“立秋不是秋，天凉白露后。”当晶莹露珠挂于草叶之上，迷人的秋，便成为一部传统民俗文化史，不论何时打开，都是绮丽多姿的画卷。



## “晒不死”的马齿苋

□汪志

傍晚，与妻子去小城的郊外散步，忽见路边三三两两、久违的马齿苋，立即拔了几株对妻子说，这个马齿苋我小时候经常吃，已经好多年没有吃了，明天凉拌吃。

马齿苋，又名长命菜、长寿菜、五行草，具有清热解毒、利水去湿、散血消肿、除尘杀菌、消炎止痛、止血凉血等功效，是特别适合养生食用的野菜。它长相独特，颜色诱人，无论是在山野荒郊中还是在乡间小路旁边，或者是在一些杂院当中和工厂周围，都可以看到这种草本植物的身影。马齿苋叶子为瓜子状，茎部颜色为红色，叶片颜色呈现绿色，是一种营养含量较为丰富的野菜，经常食用不但可以丰富美味的享受，还可以补充营养物质。据测定，马齿苋含有一定量的维生素C、维生素A、维生素E等维生素物质，钾、镁、钙等矿物质元素在马齿苋当中的含量也可圈可点。此外，马齿苋还含有叶绿素等植物抗氧化物质，其所含的不饱和脂肪酸，对于心脑血管有积极的保健作用。

马齿苋的生命力非常强，且烈日炎炎下“晒不死”，这里还有一个神话传说呢。话说盘古开天辟地时，天上有九个太阳，把大地整天晒得热烘烘的，房子晒着火了，河水干涸了，庄稼也晒死了，人晒得更是受不了。有一个叫后羿的后生，箭法非常厉害，于是他用箭一口气射掉了八个太阳，其中一个太阳机灵，见势躲在一片植物之中，从而死里逃生。这个植物就是马齿苋，后来被人们称为“晒不死”。

作为一种常见的食用野菜，常吃马齿苋的最大作用就是可以为身体补充各类营养物质，除补充水分、维生素和矿物质外，像生物碱类物质、黄酮类物质、皂苷等植物化学物质也可以通过吃马齿苋补充。马齿苋含有维生素C、叶绿素、黄酮类物质等多种抗氧化物质，常吃可以增强身体的抗氧化能力，从而可以帮助身体抵御外界病毒等有害物质。除此之外，在很多功效物质的动物实验中还证明了马齿苋当中的某些营养物质对于血糖和血脂也有一定的保健作用。在当下物质生活大为改善，而各类慢病发病率极高的新时代，这样的蔬菜(野菜)建议可以常吃。

马齿苋也是一种具有独特鲜美味道的山野蔬菜，用它可以烹制出很多种美味佳肴，特别在炎热的夏季，农贸市场也有出售。我生于20世纪60年代的乡村，记忆中那个年代到处都是马齿苋。每到马齿苋生长之季，勤劳的母亲就采撷新鲜的马齿苋给我们做各类菜肴，凉拌的、热炒的、汤类的都有。其中凉拌马齿苋是将马齿苋焯水后放入蒜泥、盐、食醋等人们常用的调料进行凉拌，爽口且味道清淡，补充营养物质的同时还能祛暑。

在我儿时，乡村池塘野鱼多，我们就捕捉一些野鲫鱼，妈妈就用它们做成马齿苋鲫鱼汤。此外，像西红柿马齿苋汤、马齿苋炖鱼都是我们儿时饭桌上常有的菜肴，既美味又富含营养物质。而马齿苋与番茄一起烹饪也味美可口，别有一番风味。在我的印象中，母亲还经常做马齿苋薏米陈皮营养粥，将薏米与大米熬煮软烂之后，加入马齿苋和少量陈皮，熬煮完成时加入一丢丢食盐，颜色美美的马齿苋，吃起来滋味浓浓。

由于马齿苋生命力顽强，春季到处可见到马齿苋的踪影，新鲜的吃不完，人们就采回来洗净晒干炒肉吃。晒干的马齿苋吸收了肉味，烧得绵软又略带一点韧性，吃起来很有一点霉干菜烧肉的味道，全家人都喜欢吃。

母亲在我们儿时展现的最拿手的这些马齿苋美食，如今又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延续，而且我们还“创新”了马齿苋烙面饼、马齿苋包饺子、马齿苋火锅等新吃法。